清華簡八《攝命》之“攝”別議

（首發）

王寧

棗莊廣播電視臺

在2018年9月21日-23日舉行的“出土文獻與《尚書》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”上，程浩先生和賈連翔先生在各自提交的論文中，分別從不同角度對即將發佈的清華簡八中的《攝命》篇作了介紹和研究，兩位先生都認為該篇有可能就是傳本《書序》和《史記·周本紀》中記載的《臩（冏、囧）命》，“臩”乃簡文“攝”字之形誤，[[1]](#endnote-1)[1]這個看法從字形上來說很有道理，當然是否確實如此，還有待於全文的公佈。這裡只想談談《攝命》中的“攝”字的問題。

筆者剛看到篇題《攝命》的時候鬧個誤會，聯想到的是《儀禮·聘禮》里的“介攝其命”，以為“攝”是動詞，看了兩位先生的文章之後才知道“攝”是人名，又稱“伯攝”，《攝命》是周王冊命伯攝時的訓誡之辭。《攝命》的“攝”字原字形如下：



這個字形，程先生、賈先生均指出又見於金文，字形如下：

  簋，西周中，《集成》04098。人名。

 伯侯父盤，西周晚，《集成》10129。女性人名。

可注意的是，此字形商代可能就出現了，殷代器物尸作父己卣（《集成》5280.1-2）中有族徽如下形：

 

此象人大張其兩耳，當亦即“”字，只是比較象形。已公佈楚簡中的字形如下：[[2]](#endnote-2)[2]

清華簡《楚居》3 九A44 磚M370.1

郭店.緇衣45 包山186

這些字形都是從聑從大，或從立。據賈連翔先生文中介紹，清華簡之所以把篇名定為《攝命》，是因為《禮記·緇衣》引《詩》：“朋友攸攝，攝以威儀”，郭店簡《緇衣》中“攝”作“”，而上博簡《緇衣》作“㘝”，此字《說文》云“讀若聶”。《書序》“臩”是“”的形訛，“囧”則“㘝”之形訛。按：賈先生的看法信而有徵，不能言誤，但是單從文字的角度看，還有些討論的餘地。

首先，把“”字讀為“攝”應該是沒問題的，但就這個字本身而言，肯定不是“攝”，《說文》：“攝，引持也”，此字從字形上看，無論如何也看不出有“引持”的意思，所以，它在楚簡中被用為“攝”應該是假借。

很可能“攝”的本字就是上博簡《緇衣》中用的那個“㘝”字，即“攝”是“㘝”的後起形聲字，這個字形甲骨文中已經出現，寫作“”（合22173）、“”（合22293），[[3]](#endnote-3)[3]《說文》：“㘝，下取物縮藏之。从囗从又，讀若聶。”段注：

“謂攝取也。今農人罱泥，‘罱’即‘㘝’之俗字。”

林義光先生認為“象手取物藏囗中形”，[[4]](#endnote-4)[4]是本《說文》而言，很可能并不準確。這個字當探手於儲物器中引取物之形，段玉裁所謂“攝取”，就是“攝”的初文，《說文》言其“讀若聶”，“聶”、“攝”在傳世典籍和出土文獻中均多通假，[[5]](#endnote-5)[5]後造從手聶聲之“攝”，其本字“㘝”遂廢。

至於段玉裁說的“罱”字恐尤晚出，最早見於《玉篇》，《廣韻》注音魯敢切，來紐談部；《集韻》乃感切，泥紐侵部。其從“南”聲，本音當如《集韻》讀如“南”，為泥紐侵部字，蓋南方方言中泥紐字多轉為來紐，如讀“牛”讀若“劉”、“年”讀若“連”、“南”讀若“藍”者均是，故又音魯敢切。“南”、“聶”古音都是泥紐字雙聲相近。

其次，清華簡一《楚居》云妣厲“厥狀耳”，整理者注：

“，即‘聶’字異體。郭店簡《緇衣》四五號簡引《詩》‘以愄義’，傳本《詩·既醉》作‘攝以威儀’，可知‘’字通‘攝’或‘聶’。《山海經·海外北經》有‘聶耳之國……為人兩手聶其耳’，注：‘言耳長，行則以手攝持之也。’”[[6]](#endnote-6)[6]

是認為“”、“”與“聶”、“攝”通假；《戰國文字字形表》將“”字隸於“聶”字頭下，[[7]](#endnote-7)[7]當是認為與“聶”為一字,這很可能是對的。從字形上考慮，《說文》對“聶”的解釋或有問題，《說文》云：“聶，附耳私小語也。从三耳”，可“三耳”如何表現“附耳私小語”的意思？實在是無法通講。

第三，這個字從聑從大或立，而從更早的金文來看，它本來是從“大”的，楚簡中或從“立”，大概也是為了進一步明確是讀音（說見下）。

筆者認為，“”這個字從聑從大，應該表示的就是兩耳大的意思，應該是“耽”的表意初文，《說文》：“耽，耳大垂也。从耳冘聲。《詩》曰：‘士之耽兮。’”段注：

“《淮南·墜形訓》：‘夸父、耽耳在其北’。高注：‘耽耳，耳垂在肩上。耽讀衣褶之褶。或作攝，以兩手攝其肩之耳也。’按許書本無‘聸’字，‘耽’即‘聸’也。今本於‘耽’篆之外沾一‘聸’篆，誤矣。”

在《說文》中，還有一些字與“耽”音義并近：

1.𦔮：耳垂也。从耳下垂。象形。《春秋傳》曰“秦公子輒”者，其耳下垂，故以為名。（王筠《句讀》：“從耳而引長之，以象其垂也。”）

2.𦕒：小垂耳也。从耳占聲。（《玉篇》引作“小耳垂”，《廣韻》作“耳小垂”。）

3.耼：耳曼也。从耳冉聲。（段注：“曼者，引也。耳曼者、耳如引之而大也。”）

4.聸：垂耳也。从耳詹聲。南方聸耳之國。（段玉裁認為“耽”、“聸”為一字。）

在傳世文獻中，“耽”與“沈”、“媅”、“湛”、“儋”通假，[[8]](#endnote-8)[8]因為它們都是侵部、談部的舌音字，侵、談二部是旁轉疊韻關係，最為相近，屬於音近通假；而“耽”、“𦔮”、“𦕒”、“耼”、“聸”也是類似的情況，這些字很可能本是同一語之分化，意思都是耳朵大而下垂，只是情況略有差別，如下垂小的曰“𦕒”，下垂大的曰“耽”，下垂長的曰“耼”等等，其實意思都差不多，讀音也相近，有時也通用。但在目前發現的先秦出土文字資料中，迄無“耽”這個字形，顯然它是個後起字，它的本字很可能就是“聶”。

《山海經·海外北經》：“聶耳之國在無腸國東，使兩文虎，為人兩手聶其耳。”郭璞注：“言耳長，行則手攝持之也。”是郭璞以為“聶”是“攝”的假借字。袁珂先生云：

“《大荒北經》云：‘有儋耳之國，任姓，禺號子，食榖。’即此。《淮南子·墬形篇》無聶耳國，而云：‘夸父耽耳在其北方 。’是耽耳即儋耳，亦即此經聶耳也。”[[9]](#endnote-9)[9]

《大荒北經》：“有儋耳之國”，郭璞注：“其人耳大下儋，垂在肩上。”袁珂先生云：

“儋耳，《淮南子·墬形訓》作耽耳，《博物志》卷一作擔耳，依字儋當為聸，《說文》十二云：‘聸，垂耳也。’即郭注所謂‘耳大下儋，垂在肩上’之意也。”[[10]](#endnote-10)[10]

由此可知，“耽（聸）”與“聶”、“攝”、“儋”、“擔”都是音近通假的字，其中極大的可能是“聶”、“耽”本為一字的異體，“聶”用三耳表示“耳重”之意，耳重則大，大則下垂，晉文公名“重耳”疑即取意於此，其義就是“聶”或“耽”，和老子名耳字耼取意正同。《山海經》言聶耳國“兩手聶（攝）其耳”只是圖畫上為表現其國人兩耳長大那麼畫，“聶”本身并非是“攝”，即使是象尸作父己卣上那麼象形的字形，人形也是雙手下垂，無“聶（攝）其耳”的樣子。

《說文》訓“聶”為“附耳私小語也”，實以“呫聶”為訓，段注：

“《口部》‘咠’下曰：‘聶語也。’按二篆皆會意。以口就耳則爲咠，咠者己二耳在旁，彼一耳居閒則爲聶。《史記·魏其武安傳》曰：‘乃效女兒呫聶耳語’，韋曰：‘呫聶，附耳小語聲。’”

段說迂曲而泥，《玉篇》：“呫，嘗也。”“聶”就是指耳，附耳小語又稱“耳語”，嘴靠近耳朵而小聲說話，若嘗其耳然，今人謂之“咬耳朵”是也，曰“聶”不曰“耳”者，一是會聽者張大伸長其耳細聽之意，二是“聶”古或讀若“耽”，則“呫聶”為疊韻成詞。今《史記》作“呫囁”，“囁”又為“呫聶”之“聶”的後起專字。

因此，《戰國文字字形表》將“”隸於“聶”字下很可能是對的，蓋“”、“”是本字，從“聑”會意兼聲，“聶”是異構，本是端紐盍部字，所以才與端紐談部的“儋”通用，雙聲、侵談旁轉相近之故；“耽”是其後起形聲字，原因當是“聶”既通作“儋”，“儋”又音轉為端紐侵部的讀音，是有從“冘”聲的“耽”字，“”、“聶”、“耽”三者固本一字，秦漢以後書通用“聶”、“耽”，從聑從大的字形就消失了；此時“聶”、“耽”用法也有了差異，所以“聶”的聲轉為泥紐。

由此可知，《山海經·海外北經》“聶耳”之“聶”是本字，《淮南子·墬形訓》“耽耳”之“耽”是後起字，《山海經·大荒北經》“儋耳”之“儋”是假借字。在傳世典籍中每見“聶”、“攝”通用的例子，蓋《集韻·入聲十·二十九葉》“攝”音質涉切是“攝”較早的讀音，[[11]](#endnote-11)[11]和“聶”端章準雙聲、同盍部疊韻，讀音最為接近，那麼在楚文字中“（聶、耽）”被借用為“攝（㘝）”也就毫不奇怪了。要明確的是郭店簡《緇衣》是以“聶”假“攝”，并不是說這個字就是“攝”字，即便是上博簡《緇衣》所用的“㘝”也是古音讀若“聶”的。

既然知道“”即“聶”亦即“耽”，也就是可以明白楚簡文字中為什麼或寫作從“立”，“立”、“大”形近，都是人形這是原因之一，另一個原因很可能是為了進一步明確“耽”字的讀音，即從“立”聲，“立”是來紐緝部字，“耽”是端紐侵部字，都是舌音，緝、侵二部又是嚴格的入陽對轉關係，所以“立”也可以視為“耽”的聲符，說明在戰國時代，楚人已經把“聶”讀為侵部音了。

傳世典籍中有以“耼”為名字者，如《史記·老子韓非列傳》中言老子名耳字耼，《左傳·隱公九年》有鄭大夫祝耼，《史記·周本紀》周烈王時有太史儋，很可能“耼”或“儋”本來就是“耽”，所以司馬遷《老子韓非列傳》里才說“或曰儋即老子，或曰非也，世莫知其然否。”也有以“聶”為名者，如《史記·刺客列傳》里有“蓋聶”，但是以“攝”字為名的先秦人物似乎沒有。因此，筆者認為《簋》當即“聶簋”或“耽簋”，其中的人名即是“聶（耽）”；《伯侯父盤》中的“叔媯母”當即“叔媯聶（耽）母”，還有賈連翔先生舉出的包山簡186號“盬阳令”，亦當作“聶（耽）”。從通假的角度上說，作“聶”、“聸”、“耼”、 “儋”都比較符合先秦人名用字，但作“攝”感覺就不太合適，而且“攝命”很容易讓人誤會“攝”是動詞。

綜合上論，筆者認為清華八該篇當稱《聶命》最為直接，也比較允當。

至於伯聶這個人物，程浩先生引整理報告說：

“冊命對象‘攝’，篇末稱‘伯攝’，為嫡長，篇中稱攝為‘王子’，又有王曰‘高奉乃身’等語，推測攝或即懿王太子夷王燮，而篇中周天子則為孝王辟方。”

如果單從文字讀音上說“聶”讀為“燮”的可能性是非常大的，二字舌齒音相轉，“聶”又通“攝”，“攝”（書紐盍部）與“燮”（心紐盍部）都是發音方法相同的清音，準雙聲疊韻關係，更為接近。只是是否如此，只能等全文公佈之後或許會找到答案。

1. [1] 程浩：《清華簡〈攝命〉的性質與結構》，《出土文獻與〈尚書〉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，上海大學古代文明研究中心2018年9月21日-23日，41-47頁；賈連翔：《“攝命”即〈書序〉“臩命”、“囧命”說》，《出土文獻與〈尚書〉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，上海大學古代文明研究中心2018年9月21日-23日，136-142頁。下引程先生和賈先生說均出此兩文，不另出注。 [↑](#endnote-ref-1)
2. [2] 字形取自徐在國、程燕、張振謙：《戰國文字字形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年，1650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2)
3. [3] 字形取自李宗焜：《甲骨文字編》，中華書局2012年，821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3)
4. [4] 林義光：《文源》，中西書局2012年，231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4)
5. [5] 高亨纂著，董治安整理：《古字通假會典》，齊魯書社1989年，704頁；白于藍：《簡帛古書通假字大系》，福建人民出版社2017年，924-925頁。按：“聶”《說文》音尼輒切，泥紐盍部，“攝”書涉切，書紐盍部；《集韻·入聲十·二十九葉》“攝”、“聶”同質涉切音同，章紐盍部；又《三十帖》“攝”諾叶切，泥紐盍部，則與“聶”亦音同。疑古音中“聶”、“攝”本音同通用，故“攝”之本字“㘝”《說文》云“讀若聶”，後為示區別而破讀“攝”為書涉切。 [↑](#endnote-ref-5)
6. [6]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[壹]》，中西書局2010年，184頁注[一八]。 [↑](#endnote-ref-6)
7. [7] 《戰國文字字形表》，1650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7)
8. [8] 《古字通假會典》，236頁、261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8)
9. [9] 袁珂：《山海經校注》，巴蜀書社1993年，284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9)
10. [10] 《山海經校注》，485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10)
11. [11] “攝”音質涉切也未必是原始讀音，原始讀音中“聶”、“攝”可能音同，參注[5]。 [↑](#endnote-ref-11)